**中粮糖业劳务服务集中采购项目（第五期：装卸业务服务和原糖下料等工作外包服务采购）竞争性磋商二次公告**

内蒙古华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中粮糖业有限公司委托，就中粮糖业劳务服务集中采购项目（第五期：装卸业务服务和原糖下料等工作外包服务采购）二次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人前来报名参加。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中粮糖业劳务服务集中采购项目（第五期：装卸业务服务和原糖下料等工作外包服务采购）二次

采购文件编号：HSZB-GC-2023083

1. **项目内容：**

包件2：原糖下料等工作外包服务采购

1.服务内容：（1）铲车、翻斗车作业。（2）原料糖进库、出库接卸劳务服务。（3）零星工作。（4）使用工程车辆。

2.服务时间：8个月，2023年9月1日—2024年4月30日（具体时间以签订合同为准）；

3.服务地点：以合共签订为准。

4.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367.7万元（本项目为框架招标，按实进行结算）。

5.成交供应商数量：1家。

6.技术要求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采购需求”。

**三、合格供应商资格：**

**包件2**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合法注册成立的公司。

2. 具有1个及以上的散装货物劳务服务类似项目业绩；

3. 具有自有或者租赁（提供租赁合同）至少4辆50型铲车、1辆中型自卸货车、3辆轻型自卸货车的证明材料（以自有车辆以购车合同或购车发票或其他能证明所有权的材料为准，租赁车辆以租赁合同为准）；

4.具有道路运输许可证；

5.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6. 具有一般纳税人认定资格，服务类6%税率和运输类9%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复印件；

7. 具有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具有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9.不接受中粮糖业供应商黑名单（以中粮糖业下发的黑名单为准）的企业参与投标；

10.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磋商响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采购项目磋商响应；存在以上情况的，在通过资格预审的情况下，不允许潜在供应商参与投标。

**四、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间及地点：**

供应商需在2023年8月21日—2023年8月25日16:30中招联合招标采购网（网址为：<http://www.365trade.com.cn/）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合格供应商可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磋商。逾期不再办理。未按规定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报名时，报名人需要上传以下材料：

包件2：

（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有效的开户行许可证/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提供近三年（2020年至今）具有一个及以上散装货物劳务服务类似项目业绩的证明材料（以合同或订单为准）；

（3）提供自有或者租赁（提供租赁合同）至少4辆50型铲车、1辆中型自卸货车、3辆轻型自卸货车的证明材料；（以自有车辆以购车合同或购车发票或其他能证明所有权的材料为准，租赁车辆以租赁合同为准）

（4）提供道路运输许可证；

（5）提供本企业近三年（2019、2020、2021年或2020、2021、2022年）财务报表或第三方财务审计报告；

（6）提供一般纳税人认定资格证明，服务类6%税率和运输类9%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复印件；

（7）提供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提供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结果网站截图；

（9）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备注：法定代表人须上传法人证明材料及身份证原件，若为被授权人须上传一份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原件；

（10）提供数据保密协议（附件1）

以上（1）至（10）项按顺序扫描成一个PDF文件上传。

2、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1000元/套/包件，售后不退。

具体打款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收款单位: 内蒙古华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592010100100885229

银行行号：309191002015

（1）投标人完成费用支付后投标人即报名成功，获得下载招标文件的权限。未在报名截止前支付招标文件费用的投标单位无法获得下载招标文件权限，且不具备参与本项目投标的资格。

（2）投标人针对投标人注册、报名、CA证书办理、网上应答操作等相关业务的咨询，请直接拨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咨询电话为：010-86397110；平台将确保下载者的购买信息在开标前对平台公司有关工作人员保密；如下载者主动与平台公司工作人员联系咨询事宜，则视为下载者主动放弃信息保密的权利，平台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3）投标人必须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之前完成CA证书的办理，并使用CA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投标；否则将无法正常投标。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账户中“北京CA申请”“CA申请帮助”“CA办理指南”查看，也可拨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统一服务热线010-86397110进行咨询。

投标文件的制作

1、投标人通过“环境检测”下载并安装检测工具；

2、安装完成后启动检测工具，逐一安装检测工具中的插件；

3、打开从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上下载的后缀名为.zzlh的电子招标文件，按提示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4、使用CA对制作好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并导出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五、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8月31日上午09：30时，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网（网址为：http://www.365trade.com.cn/）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采购人不予受理。初次使用本交易平台的供应商应为上传响应文件留出足够的时间，防止因为发生不可预见的事件造成响应失败。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中招联合招标采购网（网址为：http://www.365trade.com.cn/）

**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8月31日9:30前

响应文件电子版递交至：中招联合招标采购网（网址为：<http://www.365trade.com.cn/>）

**七、有意向的供应商按下列步骤进行操作：**

（1）中招联合招标采购网（网址为：http://www.365trade.com.cn/，以下简称交易平台）注册成为交易平台的供应商（如此前已完成注册，则可免此步）。

（2）在中招联合招标采购网（网址为：http://www.365trade.com.cn/）“服务指南”中有详细的操作步骤，供应商可根据此步骤进行注册、报名、投标（响应）及了解各项环节。

（3）从2023年8月21日到2023年8月25日从交易平台本项目的在线交易页面，点击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等资料。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在收到潜在供应商提交的全部资料并审查完其填报的相关信息后，将确认潜在供应商的报名情况，各潜在供应商即可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附件。

（4）此后，潜在供应商应随时关注在交易平台的招标（采购）公告栏下可能发布的有关本项目的变更公告

**八、发布媒体**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

此公告只在以上平台发布，其他任何媒体转载无效。

**九、联系方式**

1、采购人联系方式：

中粮(唐山)糖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肖跃

电话：18231535777

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广德

电话：13624179396

2、采购业务监督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 刘海燕

电话：13941786993

3、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内蒙古华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锡林南路盈嘉国际综合楼27层

联系人：郭亚楠、 张越君

联系电话：15231513220、18847081800

电子信箱： guoyanan@nmghuasheng.com

4、中粮糖业纪检监督：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8号中粮福临门大厦9层905房间，中粮糖业纪委办公室收，邮编100020

电话：010-85017235

中粮糖业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1日

附件1：

**保密协议**

**甲方：**

**乙方：**  身份证号：

**保密项目**：

乙方因参加与甲方关于中粮糖业辽宁公司中粮糖业劳务服务集中采购项目（第五期：装卸业务服务和原糖下料等工作外包服务采购）招标项目的有关竞标工作，已经知悉甲方关于该项目的商业秘密。为明确乙方的保密义务，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依据《中华人名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订立本保密协议。

1. **保密内容及范围**
2. 标的信息：包括标的内容、工作要求、采购文件等甲方所提供材料。
3. 经营信息：包括客户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需求信息、定价政策、项目组人员构成、费用预算等资料。
4. 其他事项：甲方依照法律法规（如通过与项目对方当事人缔约）和有关协议（如技术合同等）的约定要求乙方承担保密义务的其他事项。
5. **乙方的保密义务**
6. 主动采取加密措施对上述所列及之商业秘密进行保护，防止不承担同等保密义务的任何第三者知悉及使用；
7. 不得刺探或以其他不正当手段（包括复制、拍照等）获取与本职工作或本身业务无关的甲方关于该项目的商业秘密。
8. 不得向不承担同等保密义务的任何第三人披露甲方关于该项目的商业秘密；
9. 不得允许（包括出借、赠与、出租、转让等行为）或协助不承担同等保密义务的任何第三方使用甲方关于该项目的商业秘密；
10. 不论因何种原因终止参与甲方关于该项目工作后，都不得利用该项目之商业秘密为其他与甲方有竞争关系的企业服务；
11. 该项目的商业秘密所有权最终全部归属甲方，乙方不得利用自身对项目不同程度的了解申请对该项目的商业秘密所有权，在本协议签订前乙方已依法具有某些所有权者除外；
12. 如发现甲方有关该项目的商业秘密被泄露或自己过失泄露秘密，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密进一步扩大，并及时向甲方公司报告。
13. **保密期限**

甲、乙双方确认，乙方的保密义务自本协议签订时开始，到甲方关于该项目的商业秘密公开时。

1. **违约责任**

如乙方未履行本协议保密义务，根据乙方对甲方所造成的后果，对其进行5万元以上10万元以内的违约罚款。如对甲方造成严重后果及影响，乙方对甲方进行赔偿的同时，甲方有权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要求乙方承担侵权责任。

1. **纠纷解决**

合同履行期间出现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若协商不妥，任何一方可直接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律师费等相关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签字：

（章）

**廉 洁 告 知 书**

**尊敬的供应商，您好！**

中粮糖业有限公司对领导干部和员工实施廉洁从业管理，致力于保障供应商与我公司合作的正当权益，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

在采购业务往来过程中（包括供应商调研、供应商审核、招标活动、合同签订、验收、结算等），我公司明确规定工作人员不得收受、索取来自合同户及其亲属、朋友或其他有特定关系人员的好处（包括但不限于赠送现金、贵重礼品、佣金，以其他任何方式给予好处或者利益等）。

我公司所有的资金（履约保证金、管理押金、赔偿金等）只通过公司的账户收取，不允许通过公司工作人员及其亲属、朋友或其他有特定关系人员指定的其他账户收取。我公司不允许从事采购工作的个人收取任何形式的现金（现钞、微信转账、银行转账等）。

我公司明确要求领导干部和相关采购工作人员在与供应商交往的过程中不得收取报酬或礼品，请您理解我公司人员谢绝接受报酬或礼品的做法。同时，请您不要向我公司工作人员输送利益或好处。

我公司不允许领导干部和员工吃、拿、卡、要为难供应商，请您监督。

我们竭诚地希望与供应商共同建立公平、阳光的伙伴关系，如果中粮糖业公司的领导干部、员工出现舞弊行为、存在不廉洁的行为，请通过投诉受理渠道反映。

我公司向每位供应商（含潜在投标方）发放《廉洁告知书》，接受您的监督。

**纪检信访举报联络方式**

一、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纪检信访举报联络方式

1.寄信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8 号中粮福临门大厦 9 层 905 室纪委办公室（收），邮政编码：100020

2.致电 举报电话 010-85017235